证券代码：000821　　证券简称：京山轻机　　公告编号：2021-19

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李健、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曾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曾国华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912,887,595.02	569,757,026.32	60.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3,476,846.60	16,691,440.82	280.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2,836,013.51	12,053,189.78	421.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3,074,634.62	−85,553,427.16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03	3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	0.03	3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8%	0.74%	1.9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484,571,188.07	6,254,522,848.84	3.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395,968,692.68	2,334,284,012.87	2.64%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34,820.2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671,748.21	主要是各种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473,723.01	主要是本期公司持有的基金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所致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71,016.64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7,038.7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5,683.50	
合计	640,833.0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0,80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京山京源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18%	70,932,166	0	质押	37,531,295
京山京源−华创证券−19 京源 E1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96%	59,000,000	0		
祖国良	境内自然人	9.46%	50,914,285	38,185,714		
王伟	境内自然人	5.87%	31,583,721	23,687,791	质押	19,400,000
陈良琼	境内自然人	2.95%	15,897,400	0		
天风证券−光大银行−证券行业支持民企发展系列之天风证券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1%	15,664,628	0		
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4%	8,838,767	0		
京山轻机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8%	8,482,900	0	质押	7,000,000
京山市京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7%	8,435,858	0	质押	8,435,858
# 池泽伟	境内自然人	0.75%	4,013,411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京山京源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70,932,166	人民币普通股	70,932,166
京山京源−华创证券−19 京源 E1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	59,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9,000,000
陈良琼	15,897,400	人民币普通股	15,897,400
天风证券−光大银行−证券行业支持民企发展系列之天风证券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5,664,628	人民币普通股	15,664,628
祖国良	12,728,571	人民币普通股	12,728,571
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8,838,767	人民币普通股	8,838,767
京山轻机控股有限公司	8,482,900	人民币普通股	8,482,900
京山市京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8,435,858	人民币普通股	8,435,858
王伟	7,895,930	人民币普通股	7,895,930
池泽伟	4,013,411	人民币普通股	4,013,41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上述前 10 名股东中，京山京源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是京山轻机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京山京源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因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将其持有的 5900 万股登记京山京源−华创证券−19 京源 E1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京山京源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京山京源−华创证券−19 京源 E1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和京山轻机控股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京山京源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京山京源−华创证券−19 京源 E1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和京山轻机控股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 2.和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前十名股东中，股东陈良琼通过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5,897,400 股；股东池泽伟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3,411 股外，还通过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4,00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4,013,411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资　产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率	说明
在建工程	9,893,006.14	4,087,248.19	142.05%	主要是本期苏州项目建设投入增加所致
无形资产	174,353,544.15	125,867,818.79	38.52%	主要是本期购置了土地使用权所致
项目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 1−3 月	增减率	说明
交易性金融负债	1,563,081.95	1,127,400.68	38.64%	主要是本期远期看涨期权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营业收入	912,887,595.02	569,757,026.32	60.22%	主要是本期光伏自动化产品、包装自动化产品销售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	722,594,564.53	469,868,734.93	53.79%	主要是本期光伏自动化产品、包装自动化产品销售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税金及附加	6,882,169.09	3,614,714.22	90.39%	主要本期销售收入增加导致相关税费增加
销售费用	26,430,121.09	13,319,682.87	98.43%	主要是本期增加了市场推广投入，上年同期受疫情影响，销售费用较少所致
研发费用	39,199,905.19	21,902,809.88	78.97%	主要是本期公司增加了研发投入所致
投资收益	1,857,521.58	−721,165.04	357.57%	主要是本期权益法核算的企业武汉中泰和以及湖北京峻实现的利润大于上年同期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924,917.31	1,050,065.47	−283.31%	主要是本期公司持有的基金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1,963,378.58	−826,620.46	137.52%	主要是本期计提的坏账准备大于上年同期所致
所得税费用	7,243,291.21	4,502,978.09	60.86%	主要是本期实现的利润总额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074,634.62	−85,553,427.16	−67.23%	主要是本期市场推广、研究开发投入以及职工薪酬支出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49,876.99	−1,110,974.98	−1875.73%	主要是本期取得土地使用权以及项目建设支出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197,632.20	−112,658,008.77	193.38%	主要是本期信用借款增加所致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531,965.04	2,195,544.54	−75.77%	主要是本期人民币贬值产生汇兑收益小于上年同期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0 日召开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等相关议案。据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公司本次拟发行的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即不超过 161,470,584 股。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6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计划用于高端光伏组件设备扩产项目、用于制备异质结和钙钛矿叠层电池的核心设备研发项目以及补充流动资金。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8 月 22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7 日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8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0 年 10 月 26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受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8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告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0−44)。

2020 年 11 月 25 日，经公司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并顺利推动本次非公开发行事项，公司对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进行修订，孙友元不再参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认购，公司与孙友元签订了《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与孙友元之股份认购协议之终止协议》。公司董事会相应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限售期、募集资金用途等进行了调整，并按露了《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

2020 年 12 月 21 日，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对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会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获得审核通过。

2021 年 1 月 13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4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告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审核通过	2021 年 01 月 14 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告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罗月雄、深圳慧聚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王建平	其他承诺	根据 2018 年度深圳慧聚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王建平和罗月雄与贵公司签订的《增资和股权转让协议》，深圳市慧大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未完成 2018 年度业绩承诺，需支付贵司业绩补偿款 53930156.47 元。截至目前，王建平和罗月雄已筹集了部分资金，待王建平持有公司 100 万股股票承诺限售期到期及时处理后，罗月雄和王建平将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前合计向贵司支付不低于 2700 万元的业绩补偿款，剩余款项将在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支付完毕。	2019 年 05 月 10 日	2019 12−31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罗月雄、深圳慧聚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王建平仅支付了业绩补偿款 640 万元。2021 年 4 月，深圳慧聚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又支付了 500 万元，未履行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否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罗月雄、深圳慧聚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王建平仅支付了业绩补偿款 640 万元。2021 年 4 月，深圳慧聚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又支付了 500 万元，未履行承诺。公司与深圳市慧聚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罗月雄和王建平就持有的深圳慧大成的剩余 49%股权已于 2019 年 12 月签订了《股权质押合同》并办理了质押手续。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已经采取了相应的法律措施。					

四、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操作方名称	关联关系	是否关联交易	衍生品投资类型	衍生品投资初始投资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期初投资金额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期末投资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期末净资产比例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浙商银行	非	否	看涨期权	670.5	2020 年 11 月 27 日	2021 年 03 月 01 日	670.5	0	670.5	0	0	0.00%	0
浙商银行	非	否	看涨期权	1,318.42	2020 年 12 月 01 日	2021 年 06 月 01 日	1,318.42	0	0	0	1,318.42	0.56%	−0.32
浙商银行	非	否	看涨期权	1,318.42	2020 年 12 月 11 日	2021 年 12 月 13 日	1,318.42	0	0	0	1,318.42	0.56%	−6.34
招商银行	非	否	期汇通	5,866.88	2020 年 11 月 03 日	2021 年 03 月 29 日	3,520.13	0	0	0	3,520.13	1.51%	0
招商银行	非	否	期汇通	9,387	2020 年 11 月 30 日	2021 年 05 月 27 日	6,705	0	0	0	6,705	2.87%	−9.42
招商银行	非	否	期汇通	9,228.94	2020 年 12 月 01 日	2021 年 06 月 25 日	6,592.1	0	0	0	6,592.1	2.82%	−19.68
浙商银行	非	否	看涨期权	1,308.16	2021 年 01 月 20 日	2022 年 01 月 20 日	0	1,308.16	0	0	1,308.16	0.56%	−3.99
浙商银行	非	否	看涨期权	1,308.16	2021 年 01 月 28 日	2022 年 01 月 27 日	0	1,308.16	0	0	1,308.16	0.56%	−3.95
浙商银行	非	否	看涨期权	1,938.69	2021 年 02 月 09 日	2022 年 02 月 16 日	0	1,938.69	0	0	1,938.69	0.83%	−8.21
浙商银行	非	否	看涨期权	1,292.46	2021 年 02 月 26 日	2021 年 09 月 02 日	0	1,292.46	0	0	1,292.46	0.55%	−2.7
浙商银行	非	否	远期结售汇	647.54	2021 年 03 月 05 日	2021 年 06 月 30 日	0	1,295.08	0	0	1,295.08	0.55%	−13.88
浙商银行	非	否	远期结售汇	647.54	2021 年 03 月 25 日	2021 年 07 月 29 日	0	647.54	0	0	647.54	0.28%	−1.82
浙商银行	非	否	远期结售汇	647.54	2021 年 03 月 25 日	2021 年 07 月 29 日	0	647.54	0	0	647.54	0.28%	−1.87
浙商银行	非	否	看涨期权	1,295.08	2021 年 03 月 05 日	2021 年 12 月 30 日	0	1,295.08	0	0	1,295.08	0.55%	−25.1
浙商银行	非	否	看涨期权	1,295.08	2021 年 03 月 25 日	2021 年 11 月 30 日	0	1,295.08	0	0	1,295.08	0.55%	−3.73
合计				38,170.41	−−	−−	20,124.57	11,027.79	670.5	0	30,481.86	13.03%	−101.01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公司将根据与金融机构签订的协议缴纳一定比例的保证金，该保证金使用公司的自有资金或抵减金融机构对公司的授信额度。												
涉诉情况(如适用)	无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0 年 04 月 30 日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衍生品投资的风险分析：1.市场风险。保值型衍生品投资合约汇率与到期日实际汇率的差异将产生投资损益；在保值型衍生品的存续期内，每一会计期间将产生重估损益，至到期日重估损益的累计值等于投资损益。2.流动性风险。保值型衍生品以公司外汇收支预算为依据，与实际外汇收支相匹配，以保证在交割时拥有足额资金供清算，或选择净额交割衍生品，以减少到期日现金流需求。3.履约风险。公司衍生品投资交易对手均为信用良好且与公司已建立长期业务往来的银行，基本不存在履约风险。4.其它风险。在开展业务时，如操作人员未按规定程序进行衍生品投资操作或未充分理解衍生品信息，将带来操作风险；如交易合同条款的不明确，将可能面临法律风险。衍生品投资风险管理策略：1.公司开展的衍生品投资以减少汇率波动对公司影响为目的，禁止任何风险投机行为；公司衍生品投资额不得超过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的授权额度上限；公司不得进行带有杠杆的衍生品投资。2.公司投资工作小组在衍生品投资前需进行衍生品投资风险分析，并拟定投资方案(包括投资品种、期限、金额、交易银行等)和可行性分析报告提交公司风险管理委员会予以风险审核，最终经财务总监审批后予以执行。3.公司衍生品投资台约由投资工作小组提交财务总监审批后予以执行。4.公司与交易银行签订条款准确清晰的合约，严格执行风险管理制度，以防范法律风险。5.公司成立衍生品项目风险管理委员会，并由其跟踪衍生品公开市场价格或公允价值变动，及时评估已投资衍生品的风险敞口变化情况，并定期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如发现异常情况及时上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示投资工作小组执行应急措施。6.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定期对衍生品投资进行合规性审计。												
报告期公司衍生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无												
独立董事对公司衍生品投资及风险控制情况的专项意见	监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国际业务的持续发展，外汇收入不断增长，为降低外汇业务的汇率风险，通过有效的金融衍生工具锁定汇兑成本，有利于增强公司财务稳定性，提高公司竞争力。公司已为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进行了严格的内部评估，建立了相应的监管机制。我们认为公司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与日常经营需求紧密相关，风险可控，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对 2021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七、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八、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1 年 02 月 21 日	电话会议	电话沟通	机构	长城证券(王志杰)、长信基金(齐菲)、中亿投资(白福浓)、东莞证券(郭鑫)、禾升投资(程坚)、巨星控股(王莉莉)、前海曦禾投资(陈美)、青骊投资(吴洋)、庆涌资产(贾飞)、山东融升基金(张宏志)	向投资者介绍了公司基本情况、行业及产品介绍和公司的产业优势。然后电话会议采取问答的形式，就机构投资者关注的问题给予详细解答。	2021 年 2 月 22 日巨潮资讯网《湖北京山轻工机械个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董事长：李健

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821　　证券简称：京山轻机　　公告编号：2021−14

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召开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拟续聘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勤万信”)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中勤万信是一家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中勤万信具有丰富的执业经验，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为公司提供了多年的会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对公司经营发展情况较为熟悉，能够较好满足公司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以及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在 2020 年度的审计工作中，中勤万信遵循独立、客观、公正、公允的原则，顺利完成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

鉴于中勤万信聘期届满，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经综合评估及审慎研究，公司拟继续聘任中勤万信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年度费用分别为人民币 72 万元整、人民币 30 万元整，合计为人民币 102 万元整，较上年没有变化。公司负责审计期间会计师的差旅费。如因公司 2021 年度控股子公司增加，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增加审计报酬。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1.机构信息

名称：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机构性质：特殊普通合伙

历史沿革：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系 2013 年 12 月根据财政部《关于推动大中型会计师事务所采用特殊普通合伙组织形式的暂行规定》由原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转制而成的特殊普通合伙企业，2013 年 12 月 11 日经北京市财政局批准同意(京财会许可[2013]0083 号)，2013 年 12 月 13 日取得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西城分局核发《合伙企业营业执照》。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 112 号十层 1001。

中勤万信具有证监会和财政部颁发的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为 DFK 国际会计组织的成员所。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是

职业风险基金计提(2020 年 12 月 31 日)：3,498 万元

职业风险基金使用：0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8,000 万元

职业保险能否承担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是

是否加入相关国际会计网络：中勤万信为 DFK 国际会计组织的成员所。

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发生相关民事诉讼情况。

2.人员信息

中勤万信首席合伙人为胡柏和先生，未发生过变动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2020 年 12 月 31 日)：66 人

注册会计师数量(2020 年 12 月 31 日)：466 人

从业人员数量(2020 年 12 月 31 日)：1353(含注册会计师数量)

是否有注册会计师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是

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数量(2020 年 12 月 31 日)：140 人

3.业务信息

最近一年总收入(2020 年)：38,805 万元

最近一年审计业务收入(2020 年)：33,698 万元

最近一年证券业务收入(2020 年)：7,652 万元

最近一年审计公司家数(2020 年)：4,284 家

最近一年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家数(2020 年)：30 家

是否有涉及上市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是

4.执业信息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王晓清、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邹杰、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张远学均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其从业经历如下：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王晓清，中国注册会计师，2000 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为广西柳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等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

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邹杰，中国注册会计师，1996 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现任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主管质量工作的合伙人，负责过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河南新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雄韬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多家上市公司年报审计质量控制复核工作。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张远学，中国注册会计师，2005 年起从事审计业务，为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湖北三环股份有限公司等上市公司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

5.诚信记录

最近三年，中勤万信累计收到证券监管部门行政处罚一份，证券监管部门采取行政监管措施三份，其中行政处罚由湖北证监局 2019 年度 12 月 12 日作出，就中勤万信改制前在审计三峡新材 2011 年、2012 年年度财务报表时未勤勉尽责事宜下发行政处罚决定书。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最近三年无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记录。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中勤万信进行了调查审核，认为其是一家执业经验丰富，资质信誉良好的审计机构，能够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正、公允的执业准则，对公司的资产状况、经营成果所作审计实事求是，所出报告客观、真实的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该事务所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备承担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工作情况的审计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内控审计的需要。公司续聘中勤万信有利于增强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与客观性，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2.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续聘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从 2021 年 4 月至 2022 年 4 月。

我们认为：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丰富的执业经验，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自公司 1998 年上市以来为公司提供了多年的会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对公司经营发展情况较为熟悉，能够较好满足公司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以及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我们同意续聘续聘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会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

3.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一家执业经验丰富，资质信誉良好的审计机构，能够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正、公允的执业准则，对公司的资产状况、经营成果所作审计实事求是，所出报告客观、真实的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具备承担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工作情况的审计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常年会计审计和内控审计的需要，公司向其支付的费用合理。鉴于中勤万信聘期届满，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我们同意公司聘任中勤万信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2021 年 4 月 28 日，公司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5.生效日期：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1.公司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3.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821　　证券简称：京山轻机　　公告编号：2021−21

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概述

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资产价值，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公司对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类资产进行了清查，并进行分析和评估，经资产减值测试，公司认为部分资产存在一定的减值损失迹象，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共计 122,633,356.92 元，明细如下表：

项目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一、信用减值损失	78,771,511.72
其中：应收款项坏账损失	78,771,511.72
二、资产减值损失	43,861,845.20
其中：存货跌价损失	17,717,841.54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1,557.76
商誉减值损失	26,122,445.90
合计	122,633,356.92

二、本次计提的减值准备的说明

(一)信用减值准备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应收账款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本组合为应收合并范围内公司款项
组合 2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2.其他应收款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于其他应收款，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初始确认日期及剩余合同期限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其他应收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对于其他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比照前述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报告期末，经考虑不同组合的信用风险特征后，公司本年度计提坏账准备 78,771,511.72 元。

(二)资产减值准备

1、存货

报告期末，公司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情况，按单个存货项目的实际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在中期期末或年终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经过测算，公司本年度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7,717,841.54 元。

2、固定资产

报告期末，如果出现了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减值迹象，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单项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经过测算，公司本年度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1,557.76 元。

3、商誉减值准备计提

公司于 2018 年以增资及股权受让的方式收购深圳市慧大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51%股权，形成商誉 255,779,745.90 元。每年末，公司均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对该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

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与其账面价值进行比较，低